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预案及相关事项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 6 项涉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部分议案未获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生猪产能整合、加强区域市场地位，提升生猪产业竞争实力，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班子高度重视、认真研究涉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认为推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系出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其中涉及的交易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地进行，对于公司经营发展是必要的。且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一季度报告》。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案及相关财务数据等内容进行了调整和更新。故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重新履行审议程序，提请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等。

2023 年 5 月 23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

议案。《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以下简称“该预案”）及相关文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该预案及相关文件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该预案所述本次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05 月 23 日